·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

江苏中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被债权人申请重整及预重整的进展公告

一、进展情况 1,2023 年 1 月 18 日、债权人江苏欣意装饰工程有限公司以公司不能清偿到期债务且已经明显缺 2 清偿能力,但具有重整价值为由,向江苏省苏州市中级人民法院(以下简称"苏州中院")提交了对公 司的重整及预重整申请公告编导,2023-2006)。 2,2023 年 2 月 6 日、公司收到苏州中院送达的(通知书),法院已于 2023 年 1 月 29 日审查债权人 申请对公司进行重整的事位(公告编号,2023-017)。 3,2023 年 2 月 24 日、公司收到苏州中院送达的(决定书),法院同意启动公司预重整程序并指定 修制经理人(公告编号,2023-013)。

3,2023 年 2 月 2 4 日、公司收到苏州中院送达的《决定书》,法院同意启动公司预重整程序并指定临时管理人(公告编号: 2023-031)。
4,2023 年 3 月 2 日、公司披露了《关于预重整债权申报通知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3-034)。
5,2023 年 3 月 6 日、临时管理人通过邀请符合条件的评估机构参与招标、并通过据号的方式最终确认评估机构为北京天健火业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6,2023 年 3 月 17 日、临时管理人通过公开招募并现场评审的方式遗走财务顾问。最终确定本次财务顾问机构为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截至外公师创入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公司与前还两家财务顾问机构为申方宏源证券东销保存有限责任公司。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公司持述两家财务顾问的以入。
7,2023 年 3 月 24 日、公司披露了《关于公开招募和递选重整投资人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3-036)。

036)。 2023年5月11日,公司披露了《关于公开招募和遴选重整投资人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63)。

063)。8,2023年6月3日,公司披露了《关于苏州中院决定对子公司中联光电,腾摩光伏启动预重整的 公告)公告编号;2023-078)。
2023年6月6日,苏州中院分别出具(2023)苏 05 破申 3 号之一《2023年6月6日,苏州中院分别出具(2023)苏 05 破申 3 号之一《2023年6月6日,苏州中院分别出具(2023)苏 05 破申 3 号之一《2023年6月7日,子公司中联光电,腾摩光伏临时管理人。
2023年6月7日,子公司中联光电,腾摩光伏临时管理人在全国企业破产重整案件信息网分别发布中联光电,腾摩光伏(债权申报公告》。
9,2023年7月5日,公司披露了(关于由苏州中院审查全资子公司常州船缆破债权人申请重整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87),江苏高级人民法院批复同意将常州船缆破产重整、预重整一案交苏州中院、常州中院裁定将来较差至苏州中院进行审查。
2023年7月19日,苏州中院就常州船缆破产重整、预重整一案组织听证会。
2023年7月19日,苏州中院就常州船缆破产重整、预重整一案组织听证会。
2023年7月22日,公司披露了《关于苏州中院裁定受理全资子公司常州船缆重整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93)。

2003年8月16日、公司披露了《关于全资子公司常州船缆重整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 2023-104)。

2023年11月3日,常州船獲召开第一次债权人会议。 2024年1月20日,公司披露了《关于全资子公司常州船缆重整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4-003),因常州船缆拟与中利集团协同重整,且中利集团进入正式重整尚需要时间,故常州船缆重整计 划草案提交期限延长至 2024年4月19日 10、2023年8月19日,公司披露了《关于子公司宿迁腾晖重整事宜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106)

。 2023年8月25日,公司披露了《关于苏州中院决定对子公司宿迁腾晖启动预重整的公告》(公告

2023年8月25日、公司披露了《大丁沙州下纪天龙》,在2016年 编号:2023-121)。 11,2023年8月22日,公司披露了《关于与产业投资人签署《重整投资(意向)协议>的公告》、《关于与牵头财务投资人签署《重整投资(意向)协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115、2023-116),上述投资人已按期缴纳投资保证金。 12,2023年9月14日,公司披露了《关于苏州中院决定对子公司沛县腾晖启动预重整的公告》(公生公里 2023 120)

人已投票級的双見來证述。

13、2023年9月14日,公司披露了《关于苏州中院决定对子公司沛县腾晖启动预重整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3—130)。
13、2023年10月13日、公司完成了社会稳定风险评估报告的备案。
14、2023年10月13日、公司完成了社会稳定风险评估报告的备案。
14、2023年11月21日,公司排序就测明斯能源、测明光电关于破产重整、强重整条组织可证会。
2023年11月22日,公司披露了《关于苏州中院决定对子公司即职新能源、测明光电启动预重整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3—153)。
15、2023年12月22日,公司披露了《关于不再与扬子成信缔结正式重整投资协议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3—156)。公司与临时管理人已直接与其他意向财务投资人开展磋商,并积极做好财务投资人的配合工作。产业投资人未发生变化。
16、2024年2月20日,公司披露了《关于市场中局之动预重整的四家全资子公司转入重整程序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4—103)。苏州中族建立受理见家子公司部江新馆源、沛县新馆源、泗阳新能源、泗阳新能源、泗阳 光电的重整申请,并同时指定由中利煤团清算组担任上述四家公司的管理人。
根据《关于审理上市公司成产重整案件工作废设会经票》等相关法律法期的规定。申请上市公司重整应当以层层汇报方式分别取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的无异议函及最高人民法院同常受理的批复。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中利煤团重整层银工作正在元资省层市线、有序推进、名政府相关部、广正在对层根文件进行出省前的申核。公司将继续有序推进预重整及重整相关工作。同时签切关注相关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大近來同作、及四應行信息披露义务。

二、其他說明
1、预匯整为法院正式受理重整、批准重整计划前的程序、公司预重整能否成功存在不确定性。如果公司预重整成功,法院将依法审查是否受理重整申请,从司能否进入重整程序存在不确定性。如果公司预重整成功,法院将依法审查是否受理重整申请,根置依据之重整程序存在不确定性。
2、若法院裁定受理申请人提出的重整申请,根据该规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关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将对公司股票交易参加实施设市风险警示。公司将持续关注上注单项的选度指定,并严格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4号一破产重整等事项》等法律法规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同时,公司将依法配合苏州中院及临时管理人开展预重整相关工作。
公司及董事会郑重整置广大投资者。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和上溯资讯阅《www.cninfo.com.cni)、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卷的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继往投资,注意投资风险。特此公告。

江苏中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5月31日

加加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公司控股股东被申请破产审查的进展公告

— 整形股充被申请旅产审查事项概述 加加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3 年 6 月 14 日披露了《关于公司控股股东被申请破产审查的公告》,2023 年 6 月 13 日 经向湖南单越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单越投资"或"卓越公司")核实,万向信任股份公司(以下简称 "万向公司"或"申请 术")向湖南省长沙市中级人民法院(以下简称"长沙中院")申请卓越投资的产审查。案号 (2023)湘 10 版申 25 号。公司分别于 2023 年 1 月 1 日 日 2023 年 8 月 12 日 2023 年 9 月 12 日 2023 年 10 月 12 日 2023 年 11 月 11 日 2023 年 12 月 12 日 2024 年 1 月 12 日 2024 年 2 月 8 日 2024 年 3 月 12 日 2024 年 4 月 12 日 2024 年 5 月 13 日披露了《关于公司抢股股东被申请破产审查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3-028/029/032/033/038/052,2024-003/007/01/015/031)。

二、控股股东被申请破产申查事项进展 公司于2024年5月31日收到控股股东卓越投资转发的长沙中院(民事裁定书)[(2023)湘01破申25号],主要内容如下: 申 25号】,主要内容如下, 2023年6月12日,经万向信托股份公司申请,浙江省杭州市中级人民法院以湖南卓越投资有限 公司不能清偿到明债务,并且资产不足以清偿全部债务或者明显缺乏清偿能力为由将湖南卓越投资 有限公司的执行案件移送长沙中院进行破产审查,长沙中院立案后,依法通知了卓越公司,并组织了

规定,执行案件移送破产审查,由被执行人住所地人民法院管辖。在级别管辖上,实行以中级人民法院管辖为原则、基层人民法院管辖为例外的管辖制度。《湖南省高级人民法院关于执行移送破产案件立

案登记工作的若干意见(试行)) 掌四条规定、被执行人住所地法院对移送破产审查的案件有管辖权。基 层人民法院管辖在县县级市、区)的企业法人登记机关登记的被执行人破产案件:中级人民法院管辖在 地级市以上的企业法人登记机关登记的被执行人破产案件。根据前述规定,执行移送破产案件是根据 工商登记机场的地域和级别确定管辖法定。本案中,建设之司的住所地位于湖南首宁乡市玉潭镇之 大道(正龙国际花园 13 株 1102 号),登记机关为宁乡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故本案宜由湖南省宁乡市人 区土地经路程 民法院管辖。 综上所述、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破产法》第三条《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审理企业破产案件若 干问题的规定》第二条、《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第三十七条、第一百五十七条之规定,长沙中院

如下: 本案移送湖南省宁乡市人民法院审查。 本粮定于粮定之日起生效。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万向公司对卓越投资的破产申请移送至湖南省宁乡市人民法院审查,尚在湖 宁乡人民法院审查程序中,法院是否受理该申请尚不确定。

三、风险提示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挖股股东卓越投资持有公司股份 216,419,200 股、全部为非限售流通股、 占公司总股本的 18.79%。卓越投资累计质押其持有的公司股份 216,000,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18.75%,占其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99.81%。卓越投资持有公司股份 216 股份累计被冻结和轮候冻结 216,419,2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18.79%,占其持有公司股份的 100%。 因申请人的破产申请还在审查阶段,法院是否受理该申请尚不确定。后续卓越投资是否进入破产程序的存在不确定性。是否会导致公司控制饮发生变动也存在相应不确定性。 公司控股股东正对相关事项进行积极处理,将积极与相关申请人进行协商,并争取早日解决其自 身的债务问题。 上述其而新末对公司日常生产经营产生新大照顾,藏至日前公司生产经营情况正常、公司取览职

身的债务问题。 上述事项暂未对公司日常生产经营产生重大影响,截至目前公司生产经营情况正常。公司和控股股东将持续关注该事项的进展,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披露的信息为准,被请广大投资者关注相关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

加加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5月31日

合肥芯碁微电子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泰国子公司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推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股权结构。合配心棒咸电子装备股份有限公司占比 99%、心棒合咸(为州)集成电路科技有限公司占比 19%。注册地址:184/70 Forum Tower Building, 16th Floor, Ratchadaphisek Road, Huai Khwang Sub-Distriet, Huai Khwang Distriet, Bangkok,Thailand 经营范围 集成电路、印刷电路、平板显示、平板印刷、新能源工业领域的高端制造基备及软硬件产品的产品销售,售后服务。零配件装配制造,直写光刻设备所需要的关键零部件进口; 2、截至本公告按露日、公司已完成泰国子公司的各案登记事宜,并先后取得了由安徽省商务厅颁发的企业资外投资证约(接外投资证为)(接外投资证为(接外投资证为)(统为投资项目各案通知书)(皖发改外资备(2024/66号)。

合肥芯碁微电子装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合肥芯碁微电子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 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

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回购方案首次披露日

回购方案实施期限	2024/02/23 -2024/08/23			
预计回购金额	30,000,000 元-60,000,000 元			
回购用途	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			
累计已回购股数	477,322 股			
累计已回购股数占总股本比例	0.3632%			
累计已回购金额	30,016,900.65 元			
实际回购价格区间	58.44 元/股-67.09 元/股			
一、回购股份的基本情况				

合肥芯碁微电子装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6月1日

湖南航天环宇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进展的 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

回购方案首次披露日	2024/2/6,由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一、董事长兼总经理提议		
回购方案实施期限	2024/2/5~2025/2/4		
预计回购金额	5,000 万元-10,000 万元		
回购用途	□减少注册资本 ▼用于员工转段计划或股权激励 □用于转换公司可转债 □为维护公司的值及股东权益		
累计已回购股数	247.25 万股		
累计已回购股数占总股本比例	0.61%		
累计已回购金额	4,999.63 万元		
实际回购价格区间	17.94 元/股-22.37 元/股		

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取得的部分超蒙资金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已发行的部分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份,并将回购股份在未来适宜时机全部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废例。回顺股份的格不超过人民币30元股(含),回购的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5,000万元(含),不超过人民币10,000万元(含),回购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次股份回购方案之日起不超过16.6月

12 个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2月8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en)披露的(航天环宇美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间购公司股份的回购报告书)(公告编号:2024-004)。
二、回购股份的进展情况。
相居化于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公司在回购股份期间应于每月的前三个交易日内披露截至上月末的回购进展情况。现将公司回购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2024年5月、公司未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公司回购股份。截至2024年5月。3日,公司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公司回购股份。截至2024年5月。3日、公司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公司回购股份。
10股份4725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61%、回购成交的最高价为 22.37元股,最低价为 17.94元股、支付的资金总额约为人民市4999.63万元(不含交易佣金等交易费用)。
公司水本定证回版的股份数量,回收的依据,使用金等交易费用)。

. 守文勿负/17/2。 合董事会审议诵讨的公司回购股份方

锦州神工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 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 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回购方案首次披露日 2023/8/18,由董事长潘连胜先生提议				
回购方案实施期限	待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后 12 个月	待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后 12 个月		
预计回购金额	1,500.00 万元-3,000.00 万元			
回购用途	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			
累计已回购股数	950,416 股			
累计已回购股数占总股本比例	0.5579%			
累计已回购金额	28,595,409.90 元			
实际回购价格区间	14.70 元/股-35.12 元/股			
一、回购股份的基本情况	•			

佳都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

进展公告

二、实施回购股份的进展情况 2024年1月19日、公司首次实施回购股份,并于2024年1月20日披露了首次回购股份情况,详见住播新技关于以集中全价交易方式首次回购公司股份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10)。2024年2月1日3月1日3月30日及5月1日、公司披露了(住都科技关于以集中全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4-018,2024-018,2024-018)。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2024年12月修订))等注码法规的相关规定。公司在回购股份期间,应当在每个月的前3个交易日内公告截至上月末的回购进展情况。现将公司回购股份的进展情况。应当在每个月的前3个交易日内公告截至上月末的回购进展情况。现将公司回购股价的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截至2024年5月31日,公司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已累计回购股份数量为10.433,300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0.4865%,规定最高价格为5.20元股,最低价格为4.32元股,已支付的总金额为人民币49.995,300.42元(不含交易费用)。

三、其他说明 上述回购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和公司回购方案的要求。公司后续将根据市场情况,并严格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2023年12月修订)》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在回购期限内实施股份回购,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特此公告。

佳都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5 月 31 日

株洲千金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3 年度暨 2024 年第一季度 业绩说明会召开情况的公告

失闪合即具头性。作即作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业绩说明会召开情况。
—、业绩说明会召开情况。
—、业绩说明会召开情况。
— 、业绩说明会召开情况。
— 、业绩说明会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4 年 5 月 30 日(星期四)上午 10:00-11:00 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网址: http://roadshow.seinfo.com/)以网络互动形式召开了 2023 年度整 2024 年第一季度 遊說明会。公司董事长姜顺先生,董事公都未凑在大温的经知课等各负责人影意花女士,独立董事马理先生出席了本次说明会,与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和沟通,就投资者关注的问题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进行了回答。
— 本次说明是投资者提问及公司答复情见。
— 阿里 1 赛总您好,请问今年的战路调整上与以往的的战路上最大的差别是什么?基于什么做出调整,谢谢?

整? 哨啊?" 回复,公司本次最大的战略调整是加大研发投入、聚焦医药工业,以前是多元化发展战略。本次战 略调整主要是基于行业形势变化及公司自身发展需要。谢谢!

问题 2. 彰总您好,请问研发投人超预期增长是常态化的规划,还是季度性的决策。本季度如果研发投入非超预期增长,一季度的净利润应该可以实现同比高双位数增长。 回复,加大研发相局及投入,是公司产品战略的移心举措。谢谢! 问题 3. 朱总好,千金为业是一家具有面间公众消费品的公司,建议公司网站进行年轻化、以消费者和投资者为中心的改版。我每次登录网站散化不到投资者关系的板块。 回复.感谢您的建议,公司会加以改进。 问题 4. 蹇总您好.非常感谢对战略调整很清晰的回复,作为股东,非常认同公司聚焦的做法。请问这两个年度的分红比例减少,而目前现金储备充足,是否有并购整合方面的打算。 回复,公司一直希望能够并购具有协同效应的优质标的。也在不够的进行市场调研和考察。谢谢! 回复,公司一直希望能够并购具有协同效应的优质标的。也在不够的进行市场调研和考察。谢谢!

有哪些?
回复,华北和西北市场是公司在持续开拓的市场,主要的措施是加强三大开发及提升学术推广能力。谢谢!
三、其他事项
本次业绩说明会的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http://roadshow.sseinfo.com/)。感谢广大投资者积极参与本次说明会,并对各位投资者长期以来对公司发展的关注和支持表示衷心感谢! 特此公告。

株洲千金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6月1日

浙江大洋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回购公司股份的进展公告

截至 2024 年 5 月 31 日,公司通过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回购公司股票 2,253,5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2,6827%,最高成交价为 17,50 元股,最低成交价为 12,61 元股,累计交易金额为 34,615,711.07 元(不含交易费用),本次回购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及公司既定的回购方案。

二、其他说明
公司回购股份的时间,回购股份的数量,回购股份价格及集中竞价的委托时段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9号——回购股份》第十七条、十八条、十九条的相关规定。
(一)公司未在下列期间回晚份:
1.自可能对本公司证券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重大影响的重大事项发生之日或者在决策过程中,至依法披露之日内;
2.中国证监会和本所规定的其他情形。
(二)公司未违反下列进行回腹股份的要求。
(二)公司未违反下列进行回腹股份的要求。
(1)参托价格不得为公司股票当日交易涨幅限制的价格;
(2)不得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开盘集合竞价、收盘集合竞价及股票价格无涨跌幅限制的交易日内进行股份购购的委托;
(3)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规定的其他要求。
公司后续将根据市场情况在回购实施期限内实施本次回购计划,并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按额义务。

浙江大洋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6月1日

成都西菱动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

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

	、限制生权	宗万10月1元				
序号	姓名	职务	获授数量 (万股)	占授予总量的!	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	
1	罗朝金	董事、副总经理	8.00	3.09%	0.03%	
2	杨浩	董事会秘书	8.00	3.09%	0.03%	
3	王先锋	财务总监	3.00	1.16%	0.01%	
4	公司(含子公司)其他核心员工 (94人)		212.00	81.87%	0.69%	
5	预留 27.9420		10.79%	0.09%		
合计		258.9420	100.00%	0.85%		
	:以上合计数	效据与各明细数据相加 对象名单	巾之和在尾数上如有	差异的,系四舍五人	所致。	
序号 姓名			职务			
1 智元久				核心员工		

进富

张义强

一 回線股份的基本情况
2014年2月38日、全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方案》,同意公司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方案》,同意公司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已发行的部分人民币普通股(1 股) 展票。回购股份的资金总额不张广人民币 5,000 方元(含),不超过人民币 6,000 万元(含),回购股份的附格不超过 7 元元股(含),回购股份的期限自董事会申议通过最终股份回购方案之日起不超过 6 个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分别于 2024年2 月 24 日 2024年2 月 28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以里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06)及《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回购报告书》(公告编号:2024-010)。一、回购股份的进展情况。根据《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7 号——回购股份分等担关制定、公司在回收期间。应当在每个月的前 3 个交易日内公告截至上月末的回购进展情况。现将公司上月回购股份进展情况。现将公司上月回购股份进展情况。现据至2024年5 月 31 日、公司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已累计回购公司股份 477.322 股,占公司运起来 131.419,086 股的比例为 0.3632%。回购成交的最高价为 67.09 元份股,最低价为 58.44 元股,支付的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30.016,900.65 元(不含印花税、交易佣金等交易费用)。

用)。 本次回顺股份符合法律法规的规定及公司回顺股份方案。 三、其他事项 公司将严格按照《上市公司股份回顺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 回顺股份》等相关规定及公司回顺股份方案,在回顺期限内根据市场情况择机作出回顺决策并予以实施,同时根据回顺股份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案及相关注律注地的规定。 二、其他事項 公司将严格按照《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 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在回购期股內根据市场情况择机能由购决策并予以实施,同时根据回购股 份事项进取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按露义务,就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湖南航天环宇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6月1日

可管理层全权办理本次回购股份的相关事宜。回购期限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方案之目起 12 个月内, 人工的。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10 月 31 日及 11 月 10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ec.cum.cn.)披露的(锦州中工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面财报告书)。 二、回购股份的进展情况。 根据(上市公司股份的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根据(上市公司股份的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截至2024 年 5 月 31 日,公司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回购公司股份的约其限情况公告如下: 截至2024 年 5 月 31 日,公司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回购公司股份 950.416 股,占公司总股本 170.305.736 股的比例为 265.79%。回购成交最高价为 35.12 元股,最低价为 14.70 元股,支付的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28.595.409.90 元(不含印花税、交易佣金等交易费用)。本次回购股份价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回购股份方案的规定。 三、其他事项。 公司将严格状限(上市公司股份回购期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7 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在回购期限内根据市场情况择机做出回购收策并予以实施,同时根据回购股份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锦州神工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6月1日

成都西菱动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证券简称: 西菱动力

成都西菱动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里大远隔。

- 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成都西菱动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于 2024 年 5 月 30 日
在成都市青羊区腾飞大道 298 号公司会议室以现场和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由董事长魏
晓林先生召集和主持。会议通到于 2024 年 5 月 20 日以书面方式送达全体董事。会议应到董事7 人 三到董事7人,部分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 去》《成都西菱动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及《成都西菱动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

 - 、重等会会议申以情况
 1. 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董事会经审议。本激励计划规定的授予条件已经成就、同意确定 2024 年 5 月 30 日作为首次授予日,向符合资格的 97 名激励对象共计授予 231.00 万股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为 7.44 元股。 本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前已由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及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4 年 5 月 31 日于巨潮资讯网(www.eninfo.com.en)披露的《关于向激励对象

投予限制的上级。 按予限制性股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53)。 罗朝金作为关联董事回避表决,其他非关联董事参与本议案的表决。 表决结果。同意6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证券简称:西菱动力 公告编号:2024-053

成都西菱动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向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

出入場輛。 成都西菱动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已审议批准实施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以下简称"本激励计划")。公司于 2024 年 5 月 30 日分别召开第四届董 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向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 议案》、相关事项如下:

定次权。 二)2024 年 3 月 22 日,公司召开第四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2024 年限制性股票 激励计划(管案)及精要的议案)《关于<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议案》。公司监事会发表了核查意见。
(三)2024年3月26日至2024年4月7日,公司内部公示本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名单。公示期

满、公司监事会未收到任何异议。 (四)2024年4月8日,公司披露《监事会关于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公示情况说明及核查意见》《关于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内幕信息知情人买卖公司股票情况的自查 //。 (五)2024年4月10日,公司召开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2024年限制性

2、最近12个月内被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认定为不适当人选; 3、最近12个月内因重大违法违规行为被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政处罚或者采取市场禁人

3; 4 且有《公司注》和完的不得扣任公司董事 高级管理人员情形的。

4.共育(公司法)规定的个得担社公司重申,高数官埋入员情形的; 5.法律法规规定不得参与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的; 6.中国证监会认定的其他情形。 董事会经过认真核查,认为公司及激励对象均未发生或不属于上述任一情形,本激励计划的授予 条件已经应放,同意确定2024年5月30日为首次授予日,向符合资格的97名激励对象共计授予 231.00万股限制性股票,投予价格为7.44元般。 四、本次授予情况

一)授予日:2024年5月30日。 二)授予价格:7.44元/股。

2)授予数量:231.00万股。 2)股票来源:公司自二级市场回购和/或定向增发 A 股普通股。

董事会秘书

注:以上合计数据与各明细数据相加之和在尾数上如有差异的,系四舍五人所 (六)有效期:本激励计划的有效期为自限制性股票首次授予之日起至激励对象获授的限制性股 票全部归属或作废失效之日止,最长不超过60个月。

本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的归属安排如下: 一个归属期

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由于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派发股票红利、股票拆细、配

(八)公司层面业绩考核:

注1: 上述 宫业収入 伊利润 指标以至单订的公司台升财务依表所致数据作为订算依据;伊利润"指标指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剔除本激励计划考核期内公司实施股权激励计划或员工持

(五.) 成思率:0.25%(公司股息率)。 本次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共计231.00万股,产生的激励成本将根据本激励计划的归属安排分期摊销,预计对公司相关期间经营业绩的影响如下: 激励起成本 2024年 (万元) 2025年 (万元) 2026年 (万元)

告为准 / 华初步预计, 一方面, 实施本激励计划产生的激励成本将对公司相关期间的经营业绩有所影响;

率。提升公司的内在价值。 六、参与激励的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持股 5%以上股东在授予日前 6 个月买卖公司股票情况的说明

七、监事会意见)公司不存在《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等规定的禁止实施股权激励计划的情形,公司具 各实施股权激励计划的主任资格。 (二)激励对象符合《公司法》(证券法》(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资格、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规定的激励对象条件、符合《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规定的激励对象系

日,同符合资格的 97 名激励对象求计较产 231.00 分股限制性股票, 授予价格为 7.44 元股。 八、法律意见书的结论性意见 北京德恒律师事务所认为:公司就本次激励计划的授予事项已获得现阶段必要的批准和授权;本 次激励计划的授予日确定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和(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 的相关规定;本次激励计划投予的激励对象名单以及授予限制性股票数量符合(管理办法)和(激励) 划)等相关规定;本次激励计划的限期性股票授予条件已经成款,公司向激励对象投予限制性股票符合(化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及《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有关规定;本次激励计划 授予尚需依法服行信息披露义多及办理限制性股票授予登记等事项。 1 独立性长则标识是 约4年分别

允.独立设备间间高级盛义及沙库联附近或录仪了宽记等中级。 允.独立设务顾问报告的结论性意见 资训市他山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认为。截至独立财务顾问报告出具日、公司和本激励计划首次 授予的激励对象均符合《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规定的授予条件,本次授予事项已经履行必要的审议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符合《上市公司股及激励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1号—业务办理》(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等相关规定。

、备查文件 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

二)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三班事会关于 200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的核查意见; 四)北京德国律师事务所关于政都而爱动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

次授予事项的法律意见; (五)深圳市他山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关于成都西菱动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限制性股

证券简称: 西菱动力 成都西菱动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一、监事会会议召升情况 成都两菱动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于 2024 年 5 月 30 日在成都市青羊区腾飞大道 298 号公司会议室以现场和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 2024 年 5 月 20 日以书面方式送达全体监事、全体监事幼出席本众会议。监事会上席唐卓泉发生主持本众 会议、会议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成都两菱动力科技股份有限 公司金程》(以下简称"(公司金程)")及(成都西菱动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

、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 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监事会经审议: (1)公司不存在《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等规定的禁止实施股权激励计划的情形,公司具备

成都西菱动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关于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

成都西菱动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监事会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下简称"征券法》)、《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梁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1号一业务办理》(成都西菱动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对 2024 年限制胜投票激励计划(以下简称"本激励计划") 首次投予激励对象各单进行核查 发表核查宽规如下一、激励对象符合《公司法》(证券法》(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资格;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规定的激励对象条件,包括:1、不存在最近 12 个月内被证券交易所认定为不适当人选的转形。3 不在在最近 12 个月内被证券交易所认定为不适当人选的转形。3 不在在最近 12 个月内被证券交易所认定为不适当人选的转形。3 不在在最近 12 个日内被证券交易所创业板

成都西菱动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成都西菱动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二次会议 于 2024 年 5 月 30 日在成都市青羊区腾 飞大道 298 号公司会议室以现场和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全体独立董事推举另传华先生召集和主持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开伶合《成都西蒙动力科技股份 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及《成都西菱动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规

会议审议和表决情况如下: □、市议通过了《关于向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独立董事经市议认为:

独立董事经审议认为: 1、公司不存在(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规定的禁止实施股权激励计划的情形,公司具备实施股权激励计划的主体资格。 2.激励对象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资格,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规定的激励对象条件,符合(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规定的激励对象充围主体资格合法,有效。 3.报子日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有关规定。 4.公司不安方面被取出使担任(经验)

4、公司不存在向激励对象提供贷款、贷款担保或其他财务资助的计划或安排。 5、公司实施股权激励计划有利于增强激励对象的工作责任感、使命感,有利于公司的持续发展, 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3、上市后最近 36 个月内出现过未按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公开承诺进行利润分配的情形; 4. 法律法规规定不得实行股权激励的; 5. 中国证监会认定的其他情形。 (C.) 激励对象未发生如下任一情形; 1. 最近 12 个月内被证券交易所认定为不适当人选;

级则外家汇款设置的水户编的除的担放采用了原本公布农利取车。或及承兑外,或求外班,股而增加的收益的设置的专业国家条件的承,且归属前不得转让。原理、托押、担保、签定债务等。如相应的限制性股票不得归属的。因前还原因获得的权益亦不得归属。 各归属钢力,限制性股票满是归属条件的、公司可按规定办理归属事项;未满足归属条件或者满足归属条件但激励对象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不得归属,并作废失效。

A 为考核年度宫型収入头际值 B 为考核年度净利润实际值			80% ≈ P<100% P<80%		M=0	
P=A/Am*40%+B/Bm*60% A 为考核年度营业收入实际信			80% ≤P<100%		M=P	
			P≥100%		M=1	
业绩达成率(P)			考核完成情况		公司层面可归属系数(M)	
第三个归属期	2026年	30.00 (∑:	元	2.00 亿元		
第二个归属期	2025年	25.00 {∑:	元	1	.50 亿元	
第一个归属期	2024年	20.00 (∠:	元	1	1.00 亿元	
		指标权重	指标权重=40%		指标权重=60%	
归属安排	考核年度	营业收入	营业收入目标值(Am)		种润目标值(Bm)	
		考核指析	考核指标			

股计划等微励事业办"生的激励成本可影响。 注 2:上述业绩考核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业绩预测和实质承诺。 (九)个人层面绩效考核: 公司对激励对象于各考核期的绩效考核情况进行打分,以考评结果得分(S)确定相应归属期的个 人层面可归属系数(N),具体如下;

各归属期内,激励对象当期实际可归属的限制性股票数量=激励对象当期计划归属的限制性股票

答归属期内,激励对家当期实际可归属的限制性股票数量-激励对家当期计划归属的限制性股票 数量wmin(公司层面可归属系数(M),个人层面可归属系数(N),对应当期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不得归属,并作废失效。
五.本次授予事项对公司相关年度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
公司选择 Black-Scholes 模型计算限制性股票的公允价值。参数选取如下:
(一)标的股价:1023 元股(搜予日公司股票收盘价);
(二)有效期:1年,2年,3年(限制性股票授予日至每期可归属日的期限);
(三)历史波动率:20.15%。18.45%、19.36%(探证综合指数成功率);
(四)下级股份表。1.062、21062、3256(1四) 标图经制度的公路均均,足币方数基准和率)。

(三)历史波动率;20.15%、18.45%、19.36%(深证综合指数波动率);
(四)无风险利率;1.50%、2.10%、2.75%(中国人民银行制定的金融机构人民币存款基准利率);
(五)股息率;0.61%、0.30%、0.20%(公司股息率)。
激励对象为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获授的权益归属后存在限售情形,应当扣除未来权益归属后限售质素影响、参照 Black—Scholes 模型计算。参数选取如下;
(一)标的股价;10.23 元般(授予日公司股票收盘价);
(三)历史波动率;19.91%(深证综合情数波动率);
(四)无风险利率;2.75%(中国人民银行制定的金融机构人民币存款基准利率);
(五)股县率。2.75%(公司股自案);

2883 1367 3263 注 1:上述预计结果并不代表本激励计划最终会计成本。实际会计成本除与授予日情况有关之外

本次授予的激励对象不包括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本次授予的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在授予 日前6个月无买卖公司股票情况。

围,主体资格合法、有效。 (三)按予日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有关规 定。 定。 绕上,监事会认为本激励计划的授予条件已经成就,同意确定 2024 年 5 月 30 日作为首次授予日,向符合资格的 97 名激励对象共计授予 231.00 万股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为 7.44 元般。

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 重大遗漏。

(1)公司不存在(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等规定的禁止实施股权激励计划的情形,公司具备实施股权激励计划的主体资格。
(2)激励对象符合(公司法)化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资格,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恢股票上市规则;规定的激励对象条件,符合《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规定的激励对象充围,主体资格合法,有效。
(3)接予日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有关规定。综上,本激励计划规定的接予条件已经成款,同意确定 2024 年 5 月 30 日作为首次授予日,向符合资格的 97 名激励对象共计授予 231.00 万股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为 7.44 元般。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4 年 5 月 31 日于巨潮资讯网(www.eninfo.com.en)按露的《关于向激励对象 首次接予限制性股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53)。

表决结果: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三、备查文件 1.《成都西菱动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成都西菱动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的核查意见

股票上市规则)规定的激励对享条件。包括:1、不存在最近 12 个月内破此寿交易所几亿劳入心当人选的情形2.3 不存在最近 12 个月内被此寿交易所几亿劳入心当人选的情形2.3 不存在最近 12 个月内由重大违法违规行为被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认定为不适当人选论的情形:3、不存在最近 12 个月内国重大违法违规行为被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政处罚或者采取市场禁人措施的情形:4、不存在具有公司法》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形的情形:5、不存在具有法律法规规定不得参与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的情形:6、不存在中国证监会认定的其他情形。

一.激励对象包括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公司(含于公司)其他核心员工,不包括公司独立董事和监事、符合本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范围、符合本激励计划的实施目的。综上、本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的主体资格合法、有效

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 第二次会议决议

个好任如青公司及全体欧牙利益的同形。 本激励计划规定的投予条件已成款,同意确定 2024年5月30日作为首次授予日,向符合资格的 97 名激励对象共计投予 23.00万股限制性股票,投予价格为 7.44 元般。同意将《关于向激励对象首 改委决场果:同意 3票,反对 0票,奔权 0票。